

关于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6)第 9142 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关于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6)第 9142 号

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或“云创数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一、管理层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编制《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为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鉴证工作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其他必要的证据等。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如云创数据 2025 年度审计报告正文“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2、“重大财务报表项目数据无法核实”所述，2025 年 4 月，公司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多个报表项目进行了调整，调整的财务报表项目主要涉及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其他应收款、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未能提供充分、适当的依据及相关支持性资料以说明上述调整的合理性、真实性与合规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有效的证据保证本年度及以前年度募集资金以及该部分是否均用于募投项目，无法判断贵公司是否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对该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和使用。

云创数据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冻结决定书》([2026]31 号)，冻结贵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苏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银行募集资金专户内的资金，冻结金额合计人民币 53,617,003.53 元，冻结期限为 6 个月；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冻结决定书》([2026]34 号)，冻结宁波银行募集资金专户内的资金，冻结金额合计人民币 17,998,765.69 元，冻结期限为 6 个月；合计冻结金额 71,615,769.22 元。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 2025 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一锋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声杰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将本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2324 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 2,000.00 万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新股），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完成本次公开发行新股事宜（含超额配售选择权的实施），共计发行新股 1,74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20.00 元/股。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金额为人民币 348,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为 27,610,377.35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320,389,622.65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汇入指定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专户存储管理。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兴华验字[2021]第 020030 号《验资报告》验证。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8,128,383.83 元，其中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5,285,849.05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635,226.12 元，募投项目投入 11,207,306.16 元，支付银行手续费、账户维护费 2.5 元。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90,419,750.81 元，其中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5,285,849.05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635,226.12 元，募投项目投入 83,498,112.50 元，支付银行手续费、账户维护费 563.14 元。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70,262,384.13 元，其中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5,285,849.05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635,226.12 元，募投项目投入 164,975,443.53 元，支付银行手续费、账户维护费 1,091.55 元。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51,014,859.29 元，其中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5,285,849.05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635,226.12 元，募投项目投入 244,092,508.26 元，支付银行手续费、账户维护费 1,275.86 元。

(2) 2025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项目	金额（元）
年初募集资金余额	81,587,907.85
加：本期利息收入	554,017.68
本期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82,141,925.53
本期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5,993,766.04
其中：募投项目投入	5,993,626.04
支付银行手续费、账户维护费	140.00
年末募集资金余额	76,148,159.49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南京银行白下高新技术产业园支行	015129000001431	活期	19,202,255.3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76490180808620101	活期	31,762,995.3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山北路支行	72100122000201604	活期	17,994,242.14
江苏苏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801001800009587	活期	7,188,666.62
合计			76,148,159.4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证券法、证监会和北交所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规定了募集资金存储和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募集资金管理和监督等具体内容。

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批准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并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南京银行白下高新技术产业园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山北路支行、江苏苏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正常。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为“大数据存储与智能处理产品开发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补充流动资产项目”，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净额为 320,389,622.65 元，计划全部投入上述项目。以前年度投入募集资金 245,727,734.38 元，本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5,993,626.04 元（不含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支出及支付给中介机构的发行费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投项目累计投入 251,721,360.42 元（包含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支出）。

公司募投项目可行性重大变动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拟中止“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建设，将募投资金调整至本来不足的项目，即补充“大数据存储与智能处理产品开发项目”投入，同时考虑企业运营效率及资金使用效率需要，增加“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入。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公司从疫情、管理技术手段升级等实际情况出发，拟将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对经营更有助益的募投项目，并将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未来是否继续投资于营销网点建设，如有需要将以自筹资金实施。

2、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2021 年 10 月 29 日，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6,921,075.17 元，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核查意见》，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保荐业务管理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事项无异议。

3、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本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u>委托方名称</u>	<u>委托理财</u> <u>产品类型</u>	<u>产品名称</u>	<u>委托理财金额</u>	<u>委托理财</u> <u>起始日期</u>	<u>委托理财</u> <u>终止日期</u>	<u>收益类型</u>	<u>预计年化</u> <u>收益率</u>
中国光大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营业 部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025 年挂钩汇 率对公结构性 存款定制第一 期产品 485	32,000,000.00	2025-1-16	2025-4-16	保本型	1.3%/2.2%/2.3%
中国光大银行	保本浮动	2025 年挂钩汇	32,000,000.00	2025-4-23	2025-7-23	保本型	1.3%/2.1%/2.3%

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 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 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 收益率
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营业 部	收益型	率对公结构性 存款定制第四 期产品 538					2%
南京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白下 高新技术产业 园区支行	保本浮动 收益型	单位结构性存 款 2025 年第 4 期 04 号 96 天起 息	19,000,000.00	2025-1-22	2025-4-28	保本型	1.25%/1.92% /2.22%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0.6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实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述议案内容进行现金管理，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理财额度未超过限定额度 0.6 亿元，报告期内实现现金管理收益 554,017.68 元。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质押上述理财产品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发布编号为 2023-030 的《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公告》，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概况如下：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截至 2023 年 4 月 20 日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项下专用账户江苏苏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801001800009587 账户资金余额 29,915,803.75 元变更资金用途，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投资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	单位：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云创数据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0
2	大数据存储与智能处理产品开发项目	云创数据	研发费用	9,915,803.75
合计				29,915,803.75

变更后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情况：

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募集资金用途投资项目名称	变更前拟投资金额	变更后拟投资金额
1、大数据存储与智能处理产品开发项目	131,708,522.65	141,624,326.40
2、大数据存储与智能处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3,000,000.00	53,000,000.00
3、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	35,681,100.00	5,765,296.25
4、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00,000,000.00	120,000,000.00
合计	320,389,622.65	320,389,622.65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原因：

- 1、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2021 至 2022 年度受疫情影响，导致营销网点建设进度放缓，2023 年度在营销网点建设上继续选择采用稳健策略，同时随着公司自研的 Customer Development System 客户拓展系统功能的完善、升级，该技术手段可更大程度代替原募投项目营销网络的管理作用，综上所述，拟将该项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对经营更有助益的募投项目，并将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未来是否继续投资于营销网点建设，如有需要将以自筹资金实施。
- 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数据存储与智能处理产品开发项目”该项目原计划投入 207,924,400.00 元，因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31,708,522.65 低于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对该项目拟投资总额调整至 141,624,326.40 元。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可行性说明：

- 1、本次募集资金变更主要是中止“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建设，募投资金调整至本来不足的项目，即补充“大数据存储与智能处理产品开发项目”投入，同时考虑企业运营效率及资金使用效率需要，增加“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入。
- 2、补充流动资金到位后，公司运营所需资金量得到增强，可更有力地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顺利开展，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同时公司有更充足的资金用于新技术开发、产品研发和人才引进，有助于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的提高。

五、募集资金账户冻结情况

云创数据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冻结决定书》([2026]31 号)，冻结贵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苏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银行募集资金专户内的资金，冻结金额合计人民币 53,617,003.53 元，冻结期限为 6 个月；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冻结决定书》([2026]34 号)，冻结宁波银行募集资金专户内的资金，冻结金额合计人民币 17,998,765.69 元，冻结期限为 6 个月；合计冻结金额 71,615,769.22 元。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5 年度，本公司已按《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2025年度

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20,389,622.65		320,389,622.65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34%		9.34%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用途		调整后投资总额-1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否		否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大数据存储与智能处理产品研发项目		否		141,624,326.40		4,715,057.23		115,191,794.39		81.34%		-		不适用		否			
大数据存储与智能处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3,000,000.00		-		45,808,023.37		86.43%		-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		是		5,765,296.25		-		5,765,296.25		100.00%		-		-		是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20,000,000.00		1,278,568.81		84,956,246.41		70.80%		-		不适用		否			
合计		-		320,389,622.65		5,993,626.04		251,721,360.42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拟中止“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建设，将募投资金调整至本来不足的项目，即补充“大数据存储与智能处理产品研发项目”投入。 运营效率及资金使用效率需要，增加“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入。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公司从疫情、管理技术手段升级等实际情况出发，拟将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对经营更有助益的募投项目，并将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未来是否继续投资于营销网点建设，如有需要将以自筹资金实施。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截至2023年4月20日，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项下专用账户江苏苏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8801001800009587账户资金余额29,915,803.75元，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数据存储与智能处理产品研发项目”拟增加投入募集资金金额9,915,803.75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2021至2022年度受疫情影响，导致营销网站建设进度放缓，2023年度在营销网站建设上继续选择采用稳健策略，同时随着公司自研的 Customer Development System 客户拓展系统功能的完善、升级，该技术手段可更大程度代替原募投项目营销网络的管理作用，综上所述，拟将该项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对经营更有助益的募投项目，并将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未来是否继续投资于营销网点建设，如有需要将以自筹资金实施。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数据存储与智能处理产品研发项目”该项目原计划投入207,924,400.00元，因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31,708,522.65低于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对该项目拟投资总额调整至141,624,326.40元。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截至2023年4月20日，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项下专用账户江苏苏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8801001800009587账户资金余额29,915,803.75元，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数据存储与智能处理产品研发项目”拟增加投入募集资金金额9,915,803.75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2021至2022年度受疫情影响，导致营销网站建设进度放缓，2023年度在营销网站建设上继续选择采用稳健策略，同时随着公司自研的 Customer Development System 客户拓展系统功能的完善、升级，该技术手段可更大程度代替原募投项目营销网络的管理作用，综上所述，拟将该项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对经营更有助益的募投项目，并将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未来是否继续投资于营销网点建设，如有需要将以自筹资金实施。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数据存储与智能处理产品研发项目”该项目原计划投入207,924,400.00元，因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31,708,522.65低于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对该项目拟投资总额调整至141,624,326.40元。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截至2023年4月20日，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项下专用账户江苏苏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8801001800009587账户资金余额29,915,803.75元，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数据存储与智能处理产品研发项目”拟增加投入募集资金金额9,915,803.75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2021至2022年度受疫情影响，导致营销网站建设进度放缓，2023年度在营销网站建设上继续选择采用稳健策略，同时随着公司自研的 Customer Development System 客户拓展系统功能的完善、升级，该技术手段可更大程度代替原募投项目营销网络的管理作用，综上所述，拟将该项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对经营更有助益的募投项目，并将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未来是否继续投资于营销网点建设，如有需要将以自筹资金实施。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数据存储与智能处理产品研发项目”该项目原计划投入207,924,400.00元，因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31,708,522.65低于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对该项目拟投资总额调整至141,624,326.40元。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截至2023年4月20日，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项下专用账户江苏苏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8801001800009587账户资金余额29,915,803.75元，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数据存储与智能处理产品研发项目”拟增加投入募集资金金额9,915,803.75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2021至2022年度受疫情影响，导致营销网站建设进度放缓，2023年度在营销网站建设上继续选择采用稳健策略，同时随着公司自研的 Customer Development System 客户拓展系统功能的完善、升级，该技术手段可更大程度代替原募投项目营销网络的管理作用，综上所述，拟将该项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对经营更有助益的募投项目，并将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未来是否继续投资于营销网点建设，如有需要将以自筹资金实施。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数据存储与智能处理产品研发项目”该项目原计划投入207,924,400.00元，因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31,708,522.65低于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对该项目拟投资总额调整至141,624,326.40元。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截至2023年4月20日，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项下专用账户江苏苏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8801001800009587账户资金余额29,915,803.75元，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数据存储与智能处理产品研发项目”拟增加投入募集资金金额9,915,803.75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2021至2022年度受疫情影响，导致营销网站建设进度放缓，2023年度在营销网站建设上继续选择采用稳健策略，同时随着公司自研的 Customer Development System 客户拓展系统功能的完善、升级，该技术手段可更大程度代替原募投项目营销网络的管理作用，综上所述，拟将该项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对经营更有助益的募投项目，并将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未来是否继续投资于营销网点建设，如有需要将以自筹资金实施。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数据存储与智能处理产品研发项目”该项目原计划投入207,924,400.00元，因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31,708,522.65低于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对该项目拟投资总额调整至141,624,326.40元。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截至2023年4月20日，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项下专用账户江苏苏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8801001800009587账户资金余额29,915,803.75元，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数据存储与智能处理产品研发项目”拟增加投入募集资金金额9,915,803.75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2021至2022年度受疫情影响，导致营销网站建设进度放缓，2023年度在营销网站建设上继续选择采用稳健策略，同时随着公司自研的 Customer Development System 客户拓展系统功能的完善、升级，该技术手段可更大程度代替原募投项目营销网络的管理作用，综上所述，拟将该项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对经营更有助益的募投项目，并将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未来是否继续投资于营销网点建设，如有需要将以自筹资金实施。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数据存储与智能处理产品研发项目”该项目原计划投入207,924,400.00元，因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31,708,522.65低于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对该项目拟投资总额调整至141,624,326.40元。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截至2023年4月20日，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项下专用账户江苏苏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8801001800009587账户资金余额29,915,803.75元，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数据存储与智能处理产品研发项目”拟增加投入募集资金金额9,915,803.75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2021至2022年度受疫情影响，导致营销网站建设进度放缓，2023年度在营销网站建设上继续选择采用稳健策略，同时随着公司自研的 Customer Development System 客户拓展系统功能的完善、升级，该技术手段可更大程度代替原募投项目营销网络的管理作用，综上所述，拟将该项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对经营更有助益的募投项目，并将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未来是否继续投资于营销网点建设，如有需要将以自筹资金实施。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数据存储与智能处理产品研发项目”该项目原计划投入207,924,400.00元，因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31,708,522.65低于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对该项目拟投资总额调整至141,624,326.40元。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截至2023年4月20日，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项下专用账户江苏苏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8801001800009587账户资金余额29,915,803.75元，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数据存储与智能处理产品研发项目”拟增加投入募集资金金额9,915,803.75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2021至2022年度受疫情影响，导致营销网站建设进度放缓，2023年度在营销网站建设上继续选择采用稳健策略，同时随着公司自研的 Customer Development System 客户拓展系统功能的完善、升级，该技术手段可更大程度代替原募投项目营销网络的管理作用，综上所述，拟将该项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对经营更有助益的募投项目，并将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未来是否继续投资于营销网点建设，如有需要将以自筹资金实施。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数据存储与智能处理产品研发项目”该项目原计划投入207,924,400.00元，因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31,708,522.65低于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对该项目拟投资总额调整至141,624,326.40元。	

编制单位：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大数据存储与智能处理产品研发项目

大数据存储与智能处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合计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993,626.04

251,721,360.42

251,721,360.42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否

是

否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p>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p>	<p>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1,635,226.12元，以自有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为5,285,849.05元。2021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进行置换，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p> <p>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核查意见》，中信建投查阅了云创数据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涉及的事项已经云创数据董事会、独立董事等有关文件。经核查，云创数据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事项已经云创数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云创数据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见，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业务管理细则（试行）》、《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保荐机构对云创数据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事项无异议。</p>
<p>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p>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p>	<p>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0.6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实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p> <p>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述议案内容进行现金管理，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理财财额度未超过限定额度0.6亿元，报告期内实现现金管理收益554,017.68元。</p>
<p>超募资金投向</p>	<p>不适用</p>
<p>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p>	<p>2025年6月30日，公司召开了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大数据存储与智能处理产品开发项目”、“大数据存储与智能处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建设期限延长至2026年12月31日。</p>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
CPAs
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Institute of CPAs
日期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上海
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日期
/m /d

姓名 Full name 刘一锋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8-09-1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290011988091474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刘一锋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 11010130045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12 月 18 日
Date of Issuance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李声杰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2年12月5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上海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5

李声杰 男 1971-06-16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40822197106165033

姓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李声杰的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 61010047008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年04月27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李声杰(610100470082)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月 日
/y /m /d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证书序号: 00011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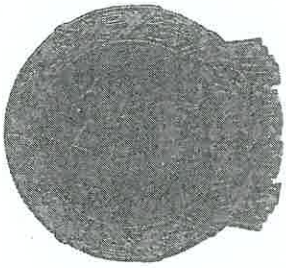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张晓荣



经营场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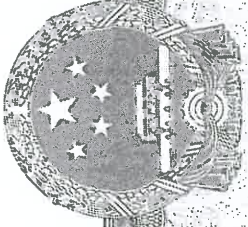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8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98]150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3]71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2月28日(转制日期 2013年12月11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6086242261L

证照编号: 06000000202512170078

扫描经营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信息、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健, 张晓荣, 耿磊, 巢序, 朱清滨, 杨滢, 江燕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离、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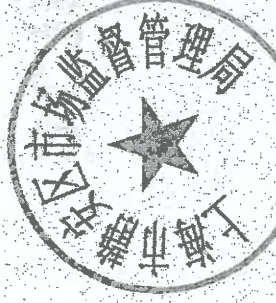
出资额 人民币339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27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登记机关

2025年12月17日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

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